

中国电建河南省清丰县城污水综合治理项目顶管专业分包中标候选人公示

一、评标情况

河南省清丰县城污水综合治理项目城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EPC总承包顶管专业分包项目 8月21日已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二、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一) 标段/标包/组包名称：顶管专业分包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	质量	工期（交货期或服务期）
1	天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1478928.61	合格	90
2	固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686179.78	合格	90
3	河南金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729905.33	合格	90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情况，详见下表：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证书名称（如有）	证书编号（如有）
1	天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张玲	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豫141201720183172/豫241131561976
2	固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夏魏魏	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豫1412015201728152
3	河南金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彭素娟	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豫1412014201417053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详见下表：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资格能力响应情况
1	天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响应
2	固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响应
3	河南金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

4、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无

三、公示期限

公示期为自2025年8月29日至2025年8月31日（北京时间），共3日。（提示：不少于3日）

四、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4.1（A）对以上结果有异议的投标人，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通过“中国电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人端

（<https://trade.powerchina.cn>）向招标人提出反馈意见。逾期将不再受理。

（提示：对于通过“中国电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线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的项目适用本方式提交异议。）

4.1（B）对以上结果有异议的投标人，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通过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招标人提出反馈意见。逾期将不再受理。

4.2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电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16号
邮编：410114
联系人：胡女士
电话（必填）：18684666203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中南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16号博远大厦1101室
邮编：410114
联系人：田女士
电话：13874810535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盖章）

日期：2025年8月29日